

## 由約櫃出來的三把火

1. 利 9:22-24 亞倫向百姓舉手，為他們祝福。他獻了贖罪祭、燔祭、平安祭就下來了。23 摩西、亞倫進入會幕，又出來為百姓祝福，耶和華的榮光就向眾民顯現。24 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，在壇上燒盡燔祭和脂油；眾民一見，就都歡呼，俯伏在地。
  - a. 在耶和華面前就是在約櫃前。民 17:7 摩西就把杖存在法櫃的帳幕內，在耶和華面前。
  - b. 聖靈就是火，主耶穌施靈浸的就是使人裡外都有靈火。路 3:16 約翰說：我是用水給你們施洗，但有一位能力比我更大的要來，我就是給他解鞋帶也不配。他要用聖靈與火【聖靈就是火】給你們施洗。
  - c. 大祭司亞倫獻祭後進出會幕，預表主耶穌釘十字架，從死裡復活回天家，再回到地上為眾民祝福之後，於是在五旬節降臨，而聖靈就降臨在我們裏面內住，神的火在靈里最深處，因為我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正如約櫃在至聖所之內。
  - d. 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燒盡祭物，表明神悅納我們的獻祭，預表我們將自己的身體獻上的活祭將為神悅納，因為神在我們心中鑒察。
  - e. 我們的禱告會有火（或熱）的感覺，是因為我們內裏已經有聖靈的火了。
2. 利 10:1 亞倫的兒子拿答、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，盛上火，加上香，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，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，2 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，把他們燒滅，他們就死在耶和華面前。
  - a. 凡火獻祭就不是耶和華神所吩咐的，是照自己的意思所辦理的。
  - b. 他們被擊殺的原因是：非常可能的是，見到他的父親和摩西進出聖所而有火從約櫃出來，看見眾民歡呼，並且當時可能喝了酒壯膽（利 10:9），就擅自進入聖所，借著香爐獻祭要到至聖所裏面看個究竟。這就可以解釋為何在利 16 章，一開頭就說這兩個人的死亡，是為要說明大祭司只能一年一次的進入至聖所，到約櫃施恩座前。
  - c. 在新約恩典時代，不用害怕，這信息是人唯有靠著耶穌的救贖，才能坦然無懼到神的面前。
3. 民 16:35 又有火從耶和華那裡出來，燒滅了那獻香的二百五十個人。
  - a. 當人若悖逆不順服神所設立的權柄和次序，就會被神擊殺。

## 應用

1. 在新約時代，主耶穌已經為我們成就了救贖，是神的旨意讓我們不再懼怕到神的施恩寶座前，來 4:16 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
2. 在服事神，或服事人的時候，要專心保持清醒，敏銳聖靈的帶領，不因為酒（娛樂）誤事。
3. 尊重神的主權，祂所設立的職分，職事，領袖，我們也應當尊重，服從。（大衛對掃羅王）
4. 聖靈的權能彰顯，也在徒 5 章亞拿尼亞和撒非喇私自留下銀兩，卻說是所有的，這樣子的謊言，被聖靈立即擊殺。這表明聖靈對於新約聖潔的要求很高。同時，彼得當時是有權柄的使徒，當弟兄姐妹悖逆不順服的時候，神就管教了。請注意，我們不是高舉人，而是學習到信徒必須誠實的敬拜事奉神，並且尊重神所設立的權柄。
5. 聖靈的火已經澆灌在我們裏面，所以我們的禱告獻祭，已經有了神所悅納的聖火，因此
  - a. 常常以主耶穌的寶血潔淨，聖靈的火會潔淨我們，去除我們內裏的污穢，包括悖逆，不饒恕，自己做主等等。所以我們就會繼續的得到釋放，讓我們可以繼續的侍奉神。
  - b. 在方言禱告的時候，我們就明白保羅所說的方言是對神直接說話的意思（林前 14:2）。特別的是，如果我們獻上自己當做活祭的時候，也是用神所悅納的火（方言禱告）在焚燒獻祭。